

#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人民政府文件

青朱府〔2026〕11号

---

## 朱家角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《朱家角镇 2026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》 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、企事业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经镇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朱家角镇 2026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青浦区朱家角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6 月 17 日

---

青浦区朱家角镇党政办公室

2026 年 6 月 17 日印发

# 朱家角镇 2026 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

2026 年，朱家角镇深入秉持改革理念，全面对标对表市、区营商环境建设任务，锚定“沪派江南灵韵地，湖区融合创新极”发展定位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、市场竞争、产业生态和社会共治“四大环境”，进一步以一流环境赋能全域高质量发展，现制定本工作要点。

## 一、提质增效，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

**（一）拓展“一件事”集成服务。**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，做好重点事项落地实施。强化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工作机制，完善“一件事”“一类事”服务场景。简化办证流程、推行“政务服务帮办”，强化审批、监管、服务协同联动，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场监管所）

**（二）构建惠企政策全流程服务体系。**用好区级惠企政策服务平台，配合区级惠企政策全量上线“一网通办”“随申兑”专区，提升企业基本信息、历史扶持等数据预填率。普惠性政策原则上全部纳入“免申即享”。聚焦新材料、高端装备等重点产业，开展全链条产业政策梳理，提高政策协同性。对各级惠企政策，建立全方位、多层次的政策解读体系，定期通过线下面对面政策解读等方式，开展惠企政策解读。确保惠企政策及时、准确传达至企业，保障企业及时享受各项优惠政策。（责任单位：经发办、财

政所、经济小区)

**(三) 推进办证服务下沉景区工作。**主动深入景区为个体工商户提供协助年报申报服务，指导并协助其通过手机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完成年度报告申报工作，切实提升服务便利度，确保年报工作高效、精准完成。(责任单位：市场监管所)

**(四) 健全企业诉求闭环处置机制。**聚焦企业反映的高频问题，强化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，完善以评促改闭环管理机制。优化“企呼我应”在线诉求收集、研判、分派、处置、反馈及评价等闭环处置机制，完善“需求响应—服务供给—效能提升”的闭环生态，推动从“一件事”到“一类事”的制度完善。(责任单位：经发办、企业服务中心、经济小区)

## 二、严管善治，营造活力规范的市场竞争环境

**(五) 促进公平竞争。**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，严格落实“未经公平竞争审查不得上会”的刚性约束，确保政策出台公平合规。加强市场竞争秩序综合整治，防范非理性竞争。聚焦市场准入、监管执法等关键环节以及公用事业等重点领域，加强检察监督，助力形成优质优价、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。(责任单位：党政办、市场监管所、司法所)

**(六) 优化监管检查。**落实“检查码”应用全覆盖，探索建立涉企行政检查数据“驾驶舱”。规范对企执法检查行为，进一步完善落实“无感监管”对象清单和“无事不扰”事项清单，拓展风险预警范围，最大限度减少信用好的企业、风险低的事项的

现场检查频次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场监管所、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城运中心、食安办）

**（七）营造清朗网络营商环境。**依托“清朗角里”网络品牌，优化网络法治宣传矩阵，落实24小时舆情监控机制，持续优化互联网空间营商环境。指导企业做好涉企网络谣言的处置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。重点整治在企业上市等时间节点发布涉企虚假不实信息、胁迫企业开展商务合作等行为。（责任单位：党群办、经发办）

**（八）做好法律保障工作。**全面发挥法律顾问的积极作用，为企业提供坚强的法律支撑。邀请法律顾问在企业合同签订、债务处理等重大事项中提供专业法律意见，助力企业有效预防或妥善处理潜在的法律风险。依据企业实际需求，积极倡导法律顾问深入参与企业矛盾纠纷的“全链条”解决过程。（责任单位：司法所、企业服务中心）

**（九）充分发挥调解作用。**坚持调解优先、诉讼在后。对于企业拖欠工资、工伤事故、劳动争议等重点领域，主动对接矛盾纠纷，切实防止矛盾纠纷激化升级，努力将矛盾纠纷止于诉前，减少企业诉累，为企业营造稳定和谐的发展环境。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小区、企业服务中心、司法所）

**（十）保护知识产权。**积极指导辖区规模企业注册商标、申请专利，鼓励企业提升商标品牌价值、促进企业专利转化运用再创新。加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梯度培育，全面提升朱家角商标品

牌的知名度与美誉度。(责任单位: 市场监管所)

(十一) **优化劳资纠纷化解**。做好劳资纠纷的发现和协调工作, 并优化劳动争议纠纷处理机制。积极做好劳动争议调解工作, 提高相关案件办理效率。(责任单位: 总工会、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)

(十二) **开展公益法律服务**。积极做好“遵法守法携手筑梦”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。持续深入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工作, 全年持续开展法律优化指导服务。(责任单位: 总工会)

### 三、守正创新, 构建勇拓先行的产业生态环境

(十三) **加强空间载体保障**。支持企业承诺、园区楼宇推荐等方式加快符合条件的产业项目落地。优化“工业上楼”模式, 鼓励基于企业生产需求进行定制化建设, 提升空间载体使用效率。(责任单位: 经济小区)

(十四) **发挥财政资金高质量发展引导作用**。坚持公平竞争原则, 发挥财政资金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引导作用。依托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, 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, 督促预算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进度, 提高资金支付效率。全面落实预算项目绩效管理要求, 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和项目评审, 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(责任单位: 财政所)

(十五) **完善市政配套建设**。坚持规划引领, 完善载体功能, 秉持“畅通主导、服务需求、安全至上”的工作方针, 大力推进朱家角镇市政配套设施建设, 通过精准实施市政道路辟建、农村

公路改建、市政管网新建等系列工程，着力完善路网体系、提升镇区安全韧性，不断打通市政配套“堵点”、消除企业发展“痛点”，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夯实市政配套保障。（责任单位：规建办）

**（十六）提供便利融资服务。**深化“政府+担保+银行”三方联动机制，全面落实“批次贷”财政贴息政策，提升政策兑现的便利度，实现补贴资金直达企业。加强产融对接，引导镇内金融机构加大服务供给，协调解决企业融资需求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所、经发办）

**（十七）提升人力资源服务。**鼓励并协助企业申报“领军人才”和“拔尖人才”以及申请公租房等。提供高质量多元化人才服务，进一步强化人才“引育留用”，包括政策解读、项目申报、职称评定、子女就学、医疗保障等。运用已建成的3个“15分钟就业服务圈”示范站点，发挥站点服务功能，为就业群体和用人单位提供供需匹配、能力提升、援助帮扶、创业指导等服务。以人才链优化产业链，多措并举全方位培养优秀人才，为朱家角营商环境增强人才支撑。（责任单位：党建办、经发办、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）

**（十八）提升园区楼宇服务。**优化完善园区管理体制，推动园区规模化集约化发展。加大园区营商环境建设导则宣贯，发挥标杆园区示范引领作用。支持园区应用数智工具服务企业，给予数字化赋能支持，依托招商服务队伍体系化培训，整合多方资源，

打造熟悉行业、精通政策、服务优良的园区楼宇服务队伍。（责任单位：经发办、经济小区）

**（十九）打响“角里益企行”营商品牌。**加强特色产业生态集聚，完善宜居宜业配套环境，提升“角里益企行”营商环境品牌影响力与辨识度，讲好角里营商故事。定期举办企业家沙龙、圆桌会议，打通政企沟通桥梁。鼓励经济小区聚焦主导产业、深耕细分赛道，强化功能建设，打造特色产业“一园一品”。（责任单位：经发办、经济小区）

#### **四、凝心聚力，塑造暖心爽心的社会共治环境**

**（二十）开展党建领航诚信经营活动。**在古镇核心景区北大街开展党员“亮牌”行动，亮出身份、挂牌“上岗”，有效调动个体工商户文明经营、诚信服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（责任单位：社区党群服务中心、市场监管所）

**（二十一）打造“六业融合”消费新场景。**依托朱家角文旅资源，丰富演出展览等优质产品供给，推动提升休闲街区的文旅活力和消费品质，举办“古镇过大年”“咖啡文化节”“最江南·文化旅游节”等系列促消费活动，激活消费市场活力，打造多样化、高品质“六业融合”新空间。（责任单位：镇六业融合工作专班）

**（二十二）营造良好营商环境。**传承守规则、重契约的商业文明，厚植尊商、亲商、重商的文化土壤。践行“有求必应、无事不扰”，严格履行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。立足包容审慎的“有温度”行政执法导向，推动普法宣传工作与执法实践深

度融合，跨前一步主动对接企业急难愁盼。加强面向创业者和中小企业管理层的培训辅导，提升企业合规经营能力，助力企业发展。前往企业进行线下普法宣传，通过座谈讨论、现场咨询等方式，并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，制定有针对性的普法宣传策略，营造浓厚法治氛围。（责任单位：司法所、企业服务中心、经济小区）

**（二十三）强化营商环境典型宣传。**弘扬企业家精神，讲好企业与城市共发展的故事，推出一批扎根朱家角逐步发展壮大典型企业报道，营造尊重和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社会氛围。将优化营商环境的宣传推介纳入全镇宣传重点工作，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举措宣发、报道、解读，动态发布营商服务提档升级案例，展现朱家角镇优秀举措及成效，不断营造全员参与、同促共进的良好氛围。（责任单位：经发办、党群办、镇融媒体中心）

**（二十四）打造共益社区凝聚社会协同力量。**深化朱家角古镇共益社区建设，进一步完善运作机制、强化主体协同、拓展覆盖范围，形成“政府引导、社会组织搭台、市场主体发力、居民参与”的良好格局。支持各类行业协会、商会参与政策制定、宣传解读和评估反馈，充分听取中小企业意见建议。推进新就业群体“十分友好”同城行动建设，通过强化薪酬守护、提供法律援助、健全争议化解机制，切实保障从业人员相关权益。（责任单位：相关居委会、景区办、党群办（统战）、党建办、司法所、总工会）